中共孟连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党人才〔2024〕1号

★

中共孟连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印发《关于进一步支持孟连县教育人才发展的措施（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政府，县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关于进一步支持孟连县教育人才发展的措施（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孟连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11月14日

关于进一步支持孟连县教育人才发展

的措施（试行）

为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加快全县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全县中小学教育办学水平，推动孟连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定以下措施。

一、加大教育人才引进力度。进一步加大对教师队伍招聘的编制保障力度，建立学校高层次人才引进专项编制周转使用制度。严格把好县属学校新聘教师入口关，县直学校急需紧缺人才引进原则上为硕士研究生或省属师范大学及以上层次一本院校本科生。建立常态化进高校宣讲招聘机制，采取小分队、灵活化方式，定期由组织、人社、教育等部门组团赴教育人才聚集地、部属省属师范院校、“双一流”高校引进高层次教育人才和急需紧缺教师，加强与高校就业指导部门合作，在高校设立招才引智工作站。大力引进省市级名师、名校（园）长、优秀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等，加大柔性引才力度，争取各高校支教团来孟支教，招募银龄讲学教师，以省内外退休的校长、教研员、特级教师、骨干教师、优秀教师为主。

二、提高教育人才引进待遇。提高孟连县引进教育人才安家补贴标准，“双一流”高校本科生8万元，省属师范大学及以上层次一本院校本科生5万元；“双一流”高校硕士研究生15万元，省属师范大学及以上层次一本院校硕士研究生12万元，其他高校硕士研究生10万元。安家补贴分6年拨付，经当年度考核合格，第一年拨付40%，第二至五年各拨付10%，第六年拨付20%，特殊情况经申请可调整拨付比例。引进符合相应条件的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及其他相当层次人才采取“一事一议”给予安家补贴，最高不超过60万元。

省属师范大学及以上层次一本院校学生就读期间与县属学校签订定向培养协议的，自签订协议起每年给予1万元的在读生活补助，经考核合格的优先予以引进。

县属学校引进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服务期为8年（定向委培期间不计入服务期），服务期满可向上级部门流动。

三、规范教育人才招聘程序。认真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每年研判全县教育急需紧缺人才需求，按时间节点申报招聘计划，待市人社部门批复后及时启动招聘工作。用活校园招聘、专场招聘政策，可采取情景模拟、实践环节前置等强化专业考察，充分体现“为用而考”，促进人岗快速对接。引进高层次人才或急需紧缺教育人才可考核招聘或直聘，特殊情形按“一事一议”研究办理。强化人才招引政策监管、防控风险，严肃处理违纪违规问题。

四、前置教育人才招引关口。每年高考后组织召开公费师范生、优师、农村硕师培养计划的招生宣传座谈会，邀请重点师范院校讲授招生政策，激励引导本地优质生源选择报考公费师范生、优师、农村硕师计划，并进行建档跟踪培养，同等条件下优先聘用。支持县内学校积极申报建立重点师范院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毕业生就业实习实践基地，设立见习岗位，提供实习保障。加强高校与地方学校协同育人实践创新平台建设力度，共促师范专业人才培养与服务地方基础教育改革发展能力提升。

五、注重教育人才培养提升。用好“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基层人才对口培养、公费师范生培养、中西部欠发达地区优秀教师定向培养计划等政策。积极选送教师参加国家、省、市级骨干教师培训，遴选教师赴省内外跟岗研修，潜心培养教学精英，支持成立“名校长、名师工作室”，帮带培养一批优秀教学骨干。用足用好沪滇协作和教师“省管校用”机制，通过教学共研、同步课堂、名师帮带、联合培养等形式，最大限度扩大优质资源的覆盖辐射引领作用。

教育部组织的学科类现场课堂教学比赛中一等奖、二等奖获得者分别给予一次性培养激励1万元、0.5万元；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学科类现场课堂教学比赛中一等奖获得者给予一次性培养激励0.5万元；获评“国贴”或兴滇英才支持计划名师专项，“省贴”或“省突”，省级学科带头人或省级骨干教师或省级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主持人或茶城英才支持计划名师专项分别给予培养激励5万元、3万元、1万元。

加强名师工作室建设管理。搭建名师成长平台，培育一批名师团队，强化名师的引领、辐射作用，建设支持周期为3年。国家级、省级、市级名师名班主任名校长工作室分别每年给予10万元、8万元、5万元工作经费支持**。**

提升师资学历水平。鼓励在职教师参加学历提升，支持县内在职在编教师攻读师范类硕士研究生，对取得普通类高校师范类研究生学历学位且承诺继续在孟连任教6年以上的，据实报销50%学费；对取得“双一流”高校师范类研究生学历学位且承诺继续在孟连任教6年以上的，据实报销全额学费。凡在孟连任教期间，取得学历提升的教师，如学校给予报销学费的，取得学历后6年内不得调离。

六、打通教育人才晋升通道。对于符合“茶城英才支持计划”茶城名师专项评选核心条件1条以上，且工作得到广泛认可的教师，由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满足基础评聘条件，可不受学校岗位比例限制申报评审高一级职称，可不受学校岗位比例限制聘用在对应岗位，严格确保质量，逐步过渡消化。对于引聘的急需紧缺专业的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首次聘任高级职称时可以不受岗位比例限制，直接聘任相应岗位等级。对于教学成绩突出，获得省级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教学能手、模范教师、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师德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之一的，可不受学校岗位比例限制申报评审高级教师职称。

七、强化教育人才正向激励。认真贯彻落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用好用活政策，加大奖励力度，在开展年度或聘（任）期嘉奖、记功基础上，对教育教学工作表现突出、有显著成绩和贡献的集体或人员单独进行及时嘉奖、记功，由教育主管部门按政策申报发放奖金。每年评选一批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和优秀教师、班主任、教育工作者，给予通报表扬。各级在各类人才项目、表彰奖励、评选评优等方面应向工作成效显著和成绩突出的优秀教师倾斜。加大教师、教育工作先进典型宣传力度，提升教师荣誉感。教育主管部门定期开展绩效考核评估，促进学校科学优化完善内部绩效分配机制，确保绩效工资向一线教师、重点岗位、班主任、主科教师、思政课教师、党务工作者及业绩突出教师倾斜，推动学校绩效考核工作质效提升。切实增强教师调配选拔精准度和匹配性，对特殊急需紧缺的可采取一事一议方式考核调动，进一步完善优秀教师选拔机制，畅通纵向流动渠道。

八、完善教育人才服务保障。对引进的教育人才，家庭及本人在孟连无自有住房的，免费提供人才公寓居住3年。人才公寓不能覆盖的可选择申请公租房或租房补贴，申请公租房的，给予优先安排；申请租房补贴的，按300元/月给予补助，最长不超过3年。引进教育人才在孟连县购买首套商品住房的给予5万元一次性购房补贴。县教育体育局牵头，商发改、住建、财政等相关部门，规划建设教育人才公寓。引进教育人才子女就读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按就近入学原则和实际情况，由县教育体育局统筹协调，根据本人意愿安排落实，非义务教育阶段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引进教育人才的配偶属党政机关或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根据“身份对等、双向选择、统筹调配”原则，按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政策规定优先妥善安排工作；配偶或随同人员应聘教师岗位或属其他急需紧缺人才引进范围的，可适当放宽招聘条件要求。

以上所需经费由县级财政进行保障。未满服务期限离职的，全额退还所享受的各项补贴经费。本措施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本措施中与现行支持教育人才发展各项政策存在交叉重叠的，按照“从优、从新、支持不重复”原则执行。本措施由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孟连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11月14日印发